

十二星座女孩
励志言情小说系列

青春正好，

莫言离殇

我是双子座女孩
乔雪言 著



I AM
A
GEMINI GIRL



Do not grieve youth for departure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 Ltd.

双子座
女孩必读

其他星座女孩选读



十二星座女孩
励志言情小说系列



青春正好，

莫言离殇

我是双子座女孩

乔雪商著

I AM
A
GEMINI GIRL

Do not grieve
youth for departure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 Lt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青春正好, 莫言离殇 : 我是双子座女孩 / 乔雪言著. --
北京 :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2016. 11
ISBN 978-7-5502-8533-0

I. ①青… II. ①乔…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18970号

青春正好, 莫言离殇 : 我是双子座女孩

作 者: 乔雪言
出版统筹: 新华先锋
责任编辑: 徐秀琴
特约监制: 黎 靖
特约编辑: 黎 靖
版式设计: 徐 倩
封面设计: 王 鑫
营销统筹: 章艳芬
封面绘图: 吴 莹 黄小玉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83号楼9层 100088)
北京雁林吉兆印刷有限公司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132千字 620毫米×889毫米 1/16 16印张
2016年11月第1版 2016年11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502-8533-0
定价: 36.00元

未经许可,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本书若有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 010-88876681 010-88876682

序：我的青春真实存在过

这本书于我而言意义深重。

它是我人生的另一个第一次，休笔长久之后第一次起笔写纸质实体出版小说。

我不是新人，但我现在以新人的姿态重新开始。

我曾经有一个很可爱的笔名，叫“米米拉”。

我站在宽大的镜子前，看着自己的脸，这张脸还散发着年轻温热的气息，依然有着白皙柔软的质地，但你看我的眼睛，像九万五千英尺的深海，这片深海里蚀了多少梦想、枯了多少玫瑰、埋葬了多少时光你都不知道，只有我知道，因为那是我的故事。

我是一个很有故事的人。

我曾经站在冬天的街头将我所有的孤独和热情都说与风听，现在，我把我的故事娓娓讲给你听。

我出生在一个并不富裕的家庭，我们家有三个小孩，但我父母是很要强的，他们不管自己怎么苦都会保证让我们三个有饭吃、有衣穿、有书读。

我也争气，一直都成绩很好。

在大学最后一年我进入某公司，我读书读得早，好像连幼儿园都没读过。

那个时候大学还未毕业，我应该是同届学生中最早出来实习工作的。

我刚满二十，双十年华，桃李之年，白得像一张 A4 打印纸，自卑着，又努力着，很傻很单纯，还做着半明半昧的梦，梦里有秋千的摇曳和百合的芬芳。

为了生存，也为了分担父母的经济压力，为了我弟的学费，我做了枪手，那个时候我太年轻也没有想很多，至于做的是谁的枪手我就不说了，这是我第一次踏足长篇实体小说出版界。

那个时候我的写作速度很快，可以连续几天不睡觉写通宵，半个月可以写十几二十万字，年轻明媚的生命似乎有无穷无尽的激情、精力和冲劲，那时还有一种恨不得把自己的一切能力都展露出来急于得到认可的强烈心理。

我为这个人写了很多本小说，每本都是十几万字以上，都红了都畅销。

当生存和家里的经济压力得到疏解，我开始有了梦想，它就如一块晶莹的七彩水晶悬挂在天空中发着美丽的光，它冲我微笑，向我招手，照亮我卑微的脸，那样的盛世光芒让我相信，我们这些平凡的女生男生也可以通过努力成为将来的传奇。

于是我哭着跟公司说：“我不想做枪手了，我想写真正属于我自己的书。可不可以？”

最后公司终于同意，让我取个笔名写真正属于自己的书，于是我取了笔名“米米拉”，笔名的意思很简单，米米拉，就是米米来的意思，钱多来。

那时候我还是少女心，笔名取出来也是可爱梦幻的风格。

之后，我的人生就被写书占据了，我每天关在小黑屋闭关写，我把它视为我自己真正的事业，我想通过努力抵达梦想的彼岸——成为全中国最好的作家。

我舍弃了生活，舍弃了一个青春女孩拥有的很多权利，舍弃和打乱

了一个正常人活着该有的数种元素，当别人吃饭时我在写，当别人睡觉时我在写，当别人逛街时我在写，当别人会友时我在写，当别人过节时我在写，当别人打扮时我在写，当别人谈恋爱时我在写，当别人和家人团聚时我在写……

写写写写写。

我的世界只剩下写书，我的时间和青春都献给了写书。

现在我回想起来，那时候我青春的天空布满的只有两个字：写书。

写书其实是一件很孤独的事情，你必须撇清外面的干扰，全心沉浸于文字里的世界，如果你那么珍视你的每一个字，你无法做到敷衍也无法做到一心二用，你必须给你的主角和读者一个认真的无愧于心的交代。

每每从书中抽离做片刻休息时，我都会有恍若隔世之感，对外面的世界有时候难免会反应迟钝。

我的青春是带着浓浓的黑眼圈和倦意走过来的，我没有普通女孩的娱乐，我是一个孤独和工作狂的存在。

我付出了很多，比别人付出的多得多，很累的时候我也不曾放弃。

我写了很多本，都是大热畅销作品，第一本《214度恶龙王子》就红了，我做了很多的签售。

也许上天在让我热爱文字的同时也给了我这方面的才华和天赋，但我的努力和用心也绝对是一个无法忽略的很大原因。

现在回想起那时候，每写过的一个字都是我的心血，我用雕花做釉的心态去对待；每写过的一个情节都好像一次约会，我在跟我的文字谈恋爱；每写完的一本书都是我的亲生孩子，十月怀胎的辛苦和孩子成功出世的幸福喜悦我都有切肤之感。

当我觉得梦想离我越来越远的时候，这个世界跟我开了一个很大的玩笑，我的人生被泼成墨一样浓重的黑夜，没有预兆。

这个时候我才知道，我活在一个多么薄情的世界里，我原本引以为

傲的单纯和天真才是最大的败笔。

单纯=单蠢。

那是我迄今为止人生里最惨烈的一场事故。

它让时钟停摆，风景成尘。

它让我开始怀疑人生，开始觉得梦想在这个冰冷残酷充满欺诈的世界里的可笑。

我独举玫瑰穿过人海，感受不到自己的心跳。

它让我很长一段时间不再信任任何一个人。

每个夜晚我都会惊醒，那带着伤口的脊梁，绵密反复地作痛，波及全身，鲜血淋漓。

到后面，我连哭都哭不出来了。

因为，眼泪流干了。

自此，我彻底休笔。

做回一个普通人。

做回一个朝九晚五的上班族。

做回一个没有梦想的木偶娃娃。

我成了一具行走的干尸。

偶尔听到“米米拉”这个名字，我“呵呵”笑笑，像听着别人的事漠然走过。

偶尔遇到一个很单纯的姑娘，我喜欢她又同情她，担心如若没人保护，她定会被这个世界所伤害。

大风吹过峡谷，白云浮过山脉。

芦苇折了又长，蔷薇残了又开。

家门口的梧桐树越拔越高，流动的绿意和沁人的清香将围墙上的烧痕覆盖得几乎看不见。

是谁说的，时间是最伟大的治愈师，再多的伤口，都会消失在皮肤上，

溶解进心脏，成为心室壁上美好的花纹。

流水枯荣，花田树荫，生命须臾败落。

幸好，我还年轻，幸好，我还伤得起。

没什么大不了的，重新来过吧。

过往的经历就让它沉淀成一杯清酒，我干了，你随意。

这次写这本书，我非常感谢黎靖老师，他是我人生路上的一位贵人，是我迷惑时的明灯，关于这本书的内容他给予了我很多专业性的建议和指导，让我大受启发。他很值得我敬重、学习和崇拜。

他所说的要塑造正能量的爱情是很对的。

最好的爱，是彼此成为更好的人。

我们一起在时光中磨合成长，你抹去我的嚣张戾气，我磨掉你的生涩胆怯，你越来越温暖担当，我越来越沉静柔软。

这本书的女主角商言汐跟我一样是双子座，她的某些性格跟我类似，写起来会比较得心应手，里面的爱情很虐心但很好看，里面不光有爱情，还有亲情、友情、梦想等丰富的主线。

这个故事感动了我自己，我才会把它写下来。

希望也能够感动你们。

鉴于以往笔名事故的阴影，其实我是很排斥起笔再用笔名的，但黎靖老师说我的本名“李健”在言情小说市场是比较难被接受的。他说的有道理，我也很相信他，所以我取了“乔雪言”这个新笔名，那就试试吧，“乔雪言”不可能再被人夺走了。

至于前面说的关于“米米拉”的那些，不为别的：

第一，我只想证明我的青春曾真真正正存在过，曾那么触手可及地真实存在过。

第二，我想跟我的悲伤告别。这篇序是一个庄严的告别仪式。愿你们所有人的梦想都不被伤害，所有岁月都无可回顾，人生无可辜负。

我是独一无二的乔雪言。

我是不可复制的李健。

我是曾经的米米拉。

我回来了！

我现在回来了，用乔雪言这个笔名，用李健最真实的姿态。

曾经看过我文字的你们，相信你们跟我一样都长大了，我的文字相
对于米米拉时期也长大了成熟了，你们还在吗？

我很想念你们。

乔雪言

2016年2月写于长沙

目录 *contents*

I A M A G E M I N I G I R L S



序：我的青春真实存在过 /01

第一章

十五岁·大岩桐·白光 /001

第二章

十五岁·三色堇·弥坚 /033

第三章

十七岁·蓝鸢尾·漩涡 /066

第四章

十八岁·欧石楠·逆行 /087

第五章

十八岁·蒲公英·逐爱 /109

第六章

十九岁·红玫瑰·云破 /137

第七章

二十岁·满天星·曲径 /161

第八章

二十一岁·金盏菊·泪岛 /189

第九章

二十五岁·白铃兰·逢春 /208

第十章

二十五岁·迷迭香·半圆 /229

十五岁·大岩桐·白光



【引言】

这个世界上，
有些事有多么寒冷，
就会有另外一些事，
有多么温暖。
你无法控制你的人生没有寒冷的时候，
但你可以学着，
努力抓住遇到的每一丝温暖。
不管怎样，
你都应该多笑，
毕竟，
你这么年轻。
年轻，
是最大的奢侈品。

01

【你要相信，每一种悲伤都有它存在的意义。】

这是一个灼热到让人没有欲望开口说话的夏天。

天气燥闷到仿佛一点星火就会引起爆炸似的。

长沙连续几日的高温让人觉得这个夏天好像漫长到永远都不可能结束了。

“中国四大火炉之一”的称号真是名不虚传。

校园里的樟树叶在空中翻作白灼的光辉，很多的鸣蝉正在声嘶力竭地苦叫。

花坛里垂了头的桔梗花和带着醺醉的粉红的紫罗兰，都在那吓人的光和热之下屈服，露出倦怠的姿态来，灌木类的木槿和扶桑的叶子也都蔫蔫地打卷了。

一阵夏天的闷风突然穿过，那些似乎带着一丝丝烤糊味的花香就吹进了对面敞开着的教室门里来。

十岁的漂亮小女孩收拾好书包，擦了一把额头上的汗，和几个小姐妹牵手搭肩的，蹦跳着小跑出了教室。

幼学之年，最透明的时代，头顶的蓝天干净澄澈，忧愁和悲伤都还没来得及在她的生命里登场。

其实现在长沙的白光已经不似晌午时那般泛滥滔天了，一天中最热的时间已经过去，现在是4点的下午放学时分。

不过大地还是像蒸笼一样，热得让人喘不过气来。

走出校门，迎面的风似热浪扑来。

小女孩跟小姐妹挥手道别，各走各路，各回各家。

走了一段路，小女孩看到前面有一大群人在叽叽喳喳地仰头围观。
这么热的天，什么热闹这么好看？

好奇心驱使，她忍不住拨开人群，挤进去看，看到高楼上站着一个长裙飘飘的窈窕女子，由于有些高度，看不清楚脸，只觉着身影有些熟悉。

她看到高楼上方的蓝天没有一丝云，蓝天四围挂着一层似雾非雾的白气，既苍凉又惨兮兮的模样，让人心里无端的发燥、发毛、发慌。

她随口问边上的一位阿姨：“阿姨，能不能请问一下，站在高楼上的人是谁啊？她站那么高要干什么？”

她刚听到旁边的人回答“站在楼上的人据说是叫俞沛菡”，回答声还未完，那个女子就从楼上跳了下来，闷重的一声巨响，尸体砸落在她面前，溅了她一脸一身的血。

“啊！”

商言汐惊叫着被吓醒。

她青春的如花的脸惨白成一张纸，细密冰冷的汗珠布满额头，她的表情像是被千万把刀来回缓慢地切割着一样难受。

这是一个重复的梦魇。

梦里的女子躺在干到要开裂的水泥地上，鲜红的血从她的头下身下汩汩地流出来，缓慢地流动着，流动成悲伤与绝望的巨大河流，流动成花叶两不相见、生生相错的曼珠沙华。

女子美丽的脸庞那么熟悉，她漂亮的眼睛睁得很大，她很直接地诠释了什么叫香消玉殒、什么叫触目惊心，她用力地看着天，半张着带血的嘴，像要说话。

而那些溅到小女孩脸上、身上、脚上的血，像有毒的液体，刺得她的皮肤滋滋作响，开出黑色的花朵，一点一点啃噬她的血肉和心灵。

好似在飓风中丢掉呼吸，整个人逐渐剥夺了小时候的信仰。

商言汐永远都忘不了这一幕。

这一幕是个吞噬一切的黑洞。

它像年终回放带一样在她的脑海中千遍万遍地循环播放，然后在每个漆黑的深夜把她拖进痛不欲生的梦魇。

它像钢铁做的轮胎一样重重地碾压过她的心脏，她疼得苍白着脸、颤抖着牙，连发出声的力气都没有了。

她坐在床上抱着双膝痛哭。

她的房间那么大、那么豪华，就像古代的公主香阁，但这只是放大了她的孤独。

多么讽刺。

现在已是早晨。

长沙。

初秋。

九月末。

窗外像打开冷冻库时冒出的白气一样迷蒙升腾的晨雾，被还没来得及关的路灯照射出一团一团黄晕来。

围墙内的香樟树上结着一张新织的蛛网，细碎的新鲜露珠在上面一闪一闪的，如同婴儿的眼泪。

她今年才 15 岁。

刚迈入高一的门槛没多久。

及笄之年，青春才刚开启，如水一般流泻，似草原上的草一样丰茂繁盛。

同龄女孩应该在幻想如何来一次远行、如何引起某个暗恋男生的注意、如何混进酒吧去放肆泡一次了。

但她已目睹花落的寂然，心藏深重的阴影。

02

【无论你遇见谁，他都是你生命里该出现的人。】

商言汐没精打采地起床。

踏入高中读高一也读了差不多一个月了，她好像还是没适应，心还在初三的暑假里恋恋不舍。

“言汐小姐，这是你今天要穿的一套校服，昨天那套我已经帮你洗了。”

“言汐小姐，牙膏给你挤好了，洗脸水给你打好了。”

“言汐小姐，早餐做好了，请吃吧。”

“言汐小姐，这是你中午要带的便当。”

“言汐小姐，车已备在楼下了。”

“哦。”商言汐统统麻木地应着。

没错，她家很有钱，有管家、有司机、有仆人，她是标准的富二代，在物质上她什么都不缺。

“林姨，我爸呢？”商言汐突然想到一句。

“哦，对了，老爷让我转达你，他一早赶飞机又去出差了，这次要去一个月。”面容慈善的女管家毕恭毕敬地回答。

“呵，那正好，巴不得，我正好不想见到他。”商言汐负气地说一句，然后背着书包钻进了豪华锃亮的宝马车里。

什么爸爸嘛，昨天刚回来今天又走了，老是在外面忙，不见踪影。

买这么大的房子干什么？经常是她一个人住，空荡荡的也太冷清了。

关于她对她爸的不满，她三天三夜都说不完。

司机把她送到校门口，她下车，冲司机挥挥手：“拜拜。”

然后，她漫不经心地往校内走去，走到她那班所在的那栋教学楼，在一个隐秘的楼梯口，她突然睁大乌黑美丽的眼睛，捂住自己的嘴巴，像被点了穴一样顿住了。

天，她看到了什么？

她竟然撞见、撞见一男一女在接吻。

男的是翩翩美少年，标本一样的美少年。

白皙俊逸的脸近乎透明，精致到无可挑剔的五官，修长挺拔的身材，油画一般的神韵，下巴轮廓完美又带着寂静的力量，冷漠傲然的气质更是出众，普通的白色校服穿在他身上竟然有了LV般的高贵优雅。

这种人生下来就是让人羡慕嫉妒恨的，她从未见过比他更好看的男生。

女的也很不赖，窈窕美少女，温柔纤细，楚楚动人，眉毛细弯，海藻般的乌黑长发，在肩头披散开来，前面别了个粉色的秀气发卡，陶瓷娃娃般我见犹怜。

他吻着她。

像进行神的祭祀一样小心翼翼地亲吻。

带着一点羞涩和爱意。

淡橙色的阳光烂漫地洒进来，洒在两人的脸上，在亲吻的两人周围轻盈闪耀。

少年的表情很专注。

少女的脸颊有淡淡的红晕。

少年一只宽大的手掌捧着少女小巧的脸。

少女的手轻轻地抓着少年的衣襟。

他们的睫毛在如玉的肌肤上颤动，是微微旋舞着的花。